



中科检测技术服务(湛江)有限公司  
CAS Testing Technical Services (Zhanjiang) Co., Ltd.



# 环境检测报告

Environmental 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: 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废气

报告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编号: HJ220705-04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07 月 05 日

本报告由中科检测技术服务(湛江)有限公司发布

地址: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椹川大道中 83 号第 27 幢

邮编: 524018

传真: 0759-3138766

电话: 0759-3211917

公司网址: <http://www.cas-test.org>

##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湛江）有限公司

CAS Testing Technical Services (Zhanjiang) Co., Ltd.

# 环境检测报告

Environmental Test Report

### 第一部分：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：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	
单位地址：广东省湛江市官渡工业园粤佳路 1 号	
联系人：李部长	联系电话：13827173161
受测单位：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	
采样地址：广东省湛江市官渡工业园粤佳路 1 号	

采样日期：2022/06/21	检测日期：2022/06/22
报告日期：2022/07/05	批准日期：2022/07/05

检测类别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环境质量检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污染源检测

样品类别：废气
---------

\*\*\*\*\* 接下页 \*\*\*\*\*



## 第二部分: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人员: 洪昌毫、黄家龙	采样日期: 2022/06/21
环境检测条件: 环境温度: 32.4°C, 大气压: 100.1kPa	
处理设施名称: 脉冲除尘	
采样设备名称: 3012H-D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/气测试仪、空盒气压表 DYM3	
检测人员: 杨良珊	检测日期: 2022/06/22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
			ZJ22062106-FQ01	ZJ22062106-FQ02	ZJ22062106-FQ03	平均值	
苗料车间 排气筒废 气处理后 取样口	排气筒高度	m	12				
	排气筒规格	m	圆形规格: 0.63				
	烟气温度	°C	44.2	43.9	43.8	44.0	
	烟气流速	m/s	14.4	14.3	14.2	14.3	
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13228	13160	13071	13153	
	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<20	<20	<20	<20
		排放速率	kg/h	0.13	0.13	0.13	0.13
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
			ZJ22062106-FQ04	ZJ22062106-FQ05	ZJ22062106-FQ06	平均值	
	烟气温度	°C	43.8	43.8	43.9	43.8	
	烟气流速	m/s	14.1	14.0	14.0	14.0	
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12964	12870	12878	12904	
	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<20	<20	<20	<20
		排放速率	kg/h	0.13	0.13	0.13	0.13
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
			ZJ22062106-FQ07	ZJ22062106-FQ08	ZJ22062106-FQ09	平均值	
	烟气温度	°C	44.2	44.1	44.1	44.1	
	烟气流速	m/s	13.9	13.8	13.9	13.9	
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12772	12682	12788	12747	
	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<20	<20	<20	<20
排放速率		kg/h	0.13	0.13	0.13	0.13	
备注	1、“<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,且其排放速率用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。						

\*\*\*\*\* 接下页 \*\*\*\*\*

### 第三部分: 分析方法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仪器名称/型号	检出限
有组织 废气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 16157-1996)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	电子天平 (十万分之一) PX125DZH	20mg/m <sup>3</sup>

\*\*\*\*\* 报告结束 \*\*\*\*\*

编制: 陶妍艳

审核: 陈承聪

批准: 王因

职务: 技术负责人

批准日期: 2022.07.05





## 声 明

1. 本报告由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湛江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出具。
2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本报告无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（全部复制除外）。
6. 本报告仅对测试样品负责。
7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报告。
8. 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信息的准确性、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，引起的纠纷由委托方承担。
9. 本公司对报告的相关信息保密，未经委托方同意，本公司不得就报告内容向第三方讨论或披露。基于法律、法规、判决、裁定（包括按照传票、法院或政府处理程序）的要求而需披露的除外。
10. 本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、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测试样品特征、成份、性能或质量进行的描述，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、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测试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。
11. 由于本公司的原因导致需要对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本公司应当重新为委托方出具报告，并承担更改报告产生的费用，委托方向本公司交还原报告。由于委托方自身的原因导致需要对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委托方应当向本公司提出修改申请。经本公司审核同意予以重新出具报告的，相关费用由委托方承担，委托方向本公司交还原报告。

